

证券代码：870253

证券简称：鹏源药业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广东鹏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5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普宁市池尾街道华市村新华里 22 幢第 9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9 年 6 月届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江海涛、罗娟如、罗俊荣、罗楚东、甘双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前述候选人均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前述人员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会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以上董事均为连选连任，不存在新任董事的情况。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鹏源药业：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9 年 6 月届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方锦文、林泽铭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前述候选人均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前述人员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会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以上监事均为连选连任，不存在新任监事的情况。

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监事适当人选。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鹏源药业：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机构）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持加盖法人（机构）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代表（负责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机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5 日 9 时至 10 时

（三）登记地点：普宁市池尾街道华市村新华里 22 幢第 9 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江海涛

2、联系电话：0663-2297345

3、传真：0663-2297345

4、联系地址：普宁市池尾街道华市村新华里 22 幢第 9
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鹏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鹏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鹏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9日